

佛山市三水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佛山市三水区 2021 年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情况的公示

根据《佛山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佛财农〔2020〕51 号），提前下达我区 2021 年省级涉农资金 1,274 万元。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组织各业务部门根据 2021 年度涉农领域考核事项以及项目成熟度等因素，确定 2021 年度省级涉农资金实施的具体项目和区域绩效目标，汇总形成《佛山市三水区 2021 年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情况报备表》以及《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区域绩效评价指标表》并报区政府审定，已经区政府审定通过。

根据《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规定，现对分配方案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3 天（2020 年 12 月 18 日至 20 日），如对该资金统筹整合情况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至区涉农办。

联系人：陈婉君，联系电话：87756987。

附件：1. 佛山市三水区 2021 年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情况报
备表

2. 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区域绩效评价指标表

佛山市三水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
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0 年 12 月 18 日